

《警钟长鸣》 附篇

贪赃坏法者戒

——
惩治腐败典型案例选



《警钟长鸣》附篇

贪 赃 坏 法 者 戒

——惩治腐败典型案例选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组织编选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 北 京 ·

(京) 新登字100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贪赃坏法者戒：惩治腐败典型案例选 /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组织编选. —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3.9
ISBN 7-5035-0858-2

I . 贪…

II . 中…

III . 廉政建设—中国

IV . D630.3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海淀区大有庄100号)

国防大学第一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3年9月第1版 1993年12月第8次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8.25
字数：185千字 印数：28000—39000册
定价：5.10元

编 选 说 明

加强反腐败斗争，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是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促进我国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必然要求和重要保证。

我国当前总的形势是好的，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所取得的伟大成就已为世界所瞩目。但是对腐败现象存在的各种形式和表现也应该有足够的认识，以便在思想上筑起一道防止“蜕变”的钢铁长城，在行动上敢于揭露各种腐败现象并与之进行坚决的斗争。世上的事情历来如此，有正面的教员，有反面的教员。人需要正反两方面的教育。为此，我们组织有关部门的同志，编选近几年来发生的大案要案典型案例集成册，立此存照，令贪赃坏法者戒，为广大党员干部“提个醒”，为各级领导更好地进行反腐倡廉思想工作提供有说服力的反面教材。

本书揭露出来的这些形形色色的现实人物，有经过战火洗礼的老干部，有身居高位的领导者，有手中掌握着钱物实权的关键人物，等等，他们置党纪国法而不顾，肆无忌惮地搞权钱交易，巧取豪夺，铤而走险以身试法，最终成为人民的罪人。这些案例，如声声警钟，时时告诫每个党的领导干部要奉公守法；像一面面镜子，处处提醒每个党的领导干部要严以自律。这些案例，既说明了我们党从来都是坚决同腐

败现象作斗争的，同时也说明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艰巨性。
我们党一定能够依靠自身的力量，依靠人民的支持，清除腐
败现象，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大道上阔步前进！

本书编选组

1993年9月

目 录

大动脉上的恶瘤·····	彭文耀 郑刚森 未名	(1)
古城洛阳第一案		
——原洛阳市委书记武振国受贿案始末		
·····	孔繁平 吴立文	(28)
煤老虎现形记·····	刘国航	(36)
天堂逆子·····	李明耀	(50)
红土地上的“污泥”		
——阜平腐败案见闻录·····	赵 信	(64)
中国最大的贪污共青团团费案·····	汪发椿	(74)
工程“硕鼠”		
——原哈尔滨铁路分局局长阎玉忱沉沦记		
·····	陈宝琨 林兵	(84)
青海格尔木黄金大案·····	房长富 肖治业	(90)
写在《处分决定》上的采访手记·····	黄晓丹	(107)
从烈士遗孤到囚徒·····	侯林 李天胜	(120)
自有铁面肃贪官		
——原广东惠州市公安局长洪永林落网记		
·····	赵小莉 詹高尔	(127)
一个公安局长的毁灭·····	晓舟 敬怀	(138)
国法不容		
——禹作敏犯罪纪实·····	徐如俊 张宿堂	(146)

- 明星在欲海中坠落……………李昭 周宪 (159)
- 一个女经理的自毁之路……………詹高尔 朱香山 于福源 (165)
- “刘三姐”走上刑场
- 中国特大女性受贿犯程春莲伏法
- ……………东方原野 郭清君 (176)
- 摩天大厦内外的罪恶……………王耀 周立强 (196)
- 醉生梦死的 110 天
- 吉林省建国以来特大贪污案始末
- ……………郭庭杰 齐斌 唐颖 (208)
- 草原首府侵吞公款第一案
- 刘玉明特大贪污挪用公款案件透视
- ……………汤计 姚洪玉 (217)
- 利剑碎金梦……………王 超 (225)
- 黑色的诱惑
- 沈晓平特大贪污案透视
- ……………庞际昌 黄智敏 陈玉和 (241)
- 吞钢噬铁的蠹虫……………成功 章闻 乐之 (248)
- 天 怒
- 郭岷等经济罪犯宣判后的思索……………晓 江 (254)

大动脉上的恶瘤

彭文耀 郑刚淼 朱名

据语言学家的统计：字、词的意义，是以大约三四年的速度在变化、生衍的。红和黄，本来只是两种颜色的界定；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和改革开放的深入，不知从什么时候起，人们便给它们注入了某种特殊的涵义：

红——权利。

黄——金钱。

在画家的调色板上，红与黄的调合一定会出现灿灿的桔红色。而在人生和社会这块偌大的调色板上，红黄结合，有时竟会出现一团稠稠的黑色。

权力与金钱的溶成是具有魔力的，这种魔力有时会将梦一般的现实推到你面前……

——题记

天 方 夜 谭

—

1989年4月。郑州。

紧张的春运过去不久，这几天里，大喘一口气的郑州铁路局职工，注意力忽然都集中到了一个传闻上——

一个小偷潜进铁路局一位局长家里，伺机行盗。不曾想，这位局长大人家里的钞票成捆成打，吓的这位涉世太浅的小偷举止失措，不敢下手……最后，这个小偷不知出于什么心理，拽出一捆连号钞票，“重新做人”，到举报中心举报了……

铁路局职工被这天方夜谭式的传闻搅得浮浮躁躁，在郑州市的大街小巷，人们纷纷议论，相互打听……

一日，郑州铁路局召开机关干部大会，局党委书记在会上正式辟谣：

“这几天，到处都在议论，说我们的一个局长家里被盗了，这是没有的事。我郑重地告诉大家：在我们铁路局，没有一位局领导的家被盗……”

最后，他极其严肃地警告：“以后，谁要再传谣，就要追查谁的责任。”

这个不脛而走离奇传闻，不过是老百姓对腐败现象的一种发泄而已。照西方人说，这是一种黑色幽默。

三个月后，当人们已经很少提及并不再相信这个玩笑的时候，传闻中的主人公——“被盗”的郑州铁路局副局长潘克明，却真的因贪污、行贿受贿被检察机关收审了！

时间是1989年7月31日。

那个在铁路局干部会议上“极其严肃”地进行辟谣的党委书记，不久，也去检察机关投案自首了。

收审潘克明的当晚，检察院对他的办公室和两处住宅进行了搜查。其景状要比传闻中小偷所见的场面更为可观——

现金数万元，存折十多个，就连那落满灰尘的新衣服里也塞着一打一打的人民币；各种名酒成箱地从地面一直擦到屋顶，其中茅台酒100多瓶，五粮液酒数十瓶；菜籽油和香油

42桶，计500多斤，各种肉、蛋、水果、高级补品和易拉罐饮料琳琅满目；各种服装、毛料、毛线一应俱全；彩电、冰箱、冰柜、录像机、收录机、全自动洗衣机、地毯、毛毯、电风扇、空调机、摩托车等高档消费品应有尽有；金戒指、金项链、银元、美元、港币堆积如“山”；甚至还有高压电筒一个，警棍两根，“五四”式手枪一支，子弹81发……

传闻中的丰富想象似乎在被现实印证。

可现实却远远超过了传闻中的想象。

二

潘克明案所引发的是共和国历史上一起罕见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贪污、行贿受贿特大经济案。全案涉及铁路系统40多人，其中副部级1人，局级11人，处级19人。案发中，郑州铁路局主要党政领导干部蜕变了，铁道部运输局整个领导班子烂掉了……

在厚厚的案卷里，一份当时的“铁道部机关局级以上干部贪污受贿、收礼统计表”显得格外“醒目”——

人们被眼前发生的事实惊呆了。铁道部的一位工作人员曾说：听到案发的消息，我们连“哎呀”一声都来不及。

郑 州 黑 网

三

我们面前，是一幅巨大的全国铁路干、支线图。望着那一条条红色的线路，你立时就会感悟到共和国那充盈着的经济血脉和它那强劲的搏搏起跳……蓦然，我们发现，在一根

姓 名	职 务	初步认定数额	正在核定数额
罗云光	铁道部 副部长	1. 受贿现金 2000 元 2. 电冰柜一台(价值 2354 元) 3. 金戒指一枚	
徐 俊	运输局 局 长	1. 受贿现金 7000 元 2. 电冰柜一台(2354元) 3. 日产理光牌照像机一架(720元), 企诺牌照像机一架(1100元)	略
贾 霜	运输局 副局长	1. 受贿现金 2000 元 2. 电冰柜一台(2354元) 3. 三开电冰箱一台(3720元) 4. 席梦思床一个(670元) 5. 日产理光牌照像机一架(510元) 6. 企诺牌照像机一架(1100元)	略
胡均乐	运输局 副局长	1. 受贿现金 4800 元 2. 企诺牌照像机一架(1100元)	略
魏国范	运输局 局长助理 (副局级待遇)	1. 受贿现金 2000 元 2. 电冰柜一台(2354元) 3. 企诺牌照像机一架(1100元)	略
马鸣山	运输局 处 长 (离休后返聘、 副局级待遇)	1. 受贿现金 5000 元 2. 日产录像机一台(2950元) 3. 电冰柜一台(2354元) 4. 大衣、风衣各一件(600元) 5. 日产理光牌照像机一架(720元) 6. 企诺牌照像机一架(1100元)	略

大动脉中淤积着一些坏死的血块，血液在这里被梗阻了、发紫了，我们的视线也在这里停滞了、模糊了……在我们面前

仿佛出现了一张黑色的网，那上面挂满灰尘、沾满污垢，几个活跃的蜘蛛使这张网在空中不停地颤摆着……

终于，有一天，这张网因经不住久积的沉甸甸的灰尘和污垢，开始出现了破绽——

1989年3—4月间，郑州铁路局纪委、郑州铁路检察分院和郑州市金水区检察院，分别收到了反映铁路系统有人以车皮谋私、行贿受贿、大量倒卖煤炭、非法牟取暴利等问题的举报信。在信中，郑州铁路局主管运输的副局长潘克明，郑州铁路局旅行综合服务公司副经理侯创国、河南省燃料公司科长刘兴臣以及农民吕振中等人被一一点名。

这几位在郑州铁路系统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的人物终于落入了办案人员的视野。

天气渐渐热了。

初夏的郑州城开始了喧闹。

郑州铁路运输线依然如故、不露声色地吞吐着一批批货物。

办案人员在艰苦、紧张的工作中熬过了三十多个昼夜。通过调查了解，他们终于摸清了几个嫌疑犯之间的相互关系。

吕振中，这位抛弃了勤劳、诚实之传统美德的新型农民，仗着自己那三寸不烂之舌和投机钻营的诡诈手段，成了当地那几年远近闻名的“倒煤”专业户。他的车皮、煤炭主要是从刘兴臣那里搞来的。

通过刘兴臣，吕结识了侯创国；又由侯牵线，几番行贿送礼后，他就沾上了局长大人潘克明——自此以后，吕振中便“手眼通天”，到1988年10月止，他倒卖煤炭所需的车皮，就大都由潘经手批办了。

刘兴臣，论其品位，虽说只是个科级干部，但他手里掌握着全省的煤炭运输大权，财粗气壮，为此，他曾一度被视为郑州铁路局的“座上客”。从1987年底到1989年5月，他先后向郑州铁路局领导和有关人员送了20台彩电，其中一部分白送，一部分低价卖给对方。对潘克明，刘兴臣更是格外上心，特意多送给潘一个豪华型席梦思床，又给潘夫人献上一枚金戒指。

投李报桃。郑州铁路局专门腾出了局招待所的一间客房作为刘的办公室，还给他安装上了铁路系统的电话。那一段时间里，只要货表上有一个“刘”字，郑州铁路局便会为之大开绿灯。刘兴臣办事优先，几乎成了当时郑州铁路运输部门的一条不成文的“规定”。

这就是权力被金钱锈蚀过后生成的“权力场”。在巨大的场效应中，刘兴臣等人运筹帷幄、洒脱自如、得心应手，而身在“场”外的其他人就只好望尘莫及、望“车”兴叹了。

四

1989年6月1日，侯创国被检察机关收审了——他做梦也没想到会有今天。

望着紧锁双腕的那副冰冷的手铐，他就像被谁一棍子打蒙了似的，许久未能清醒过来。这一切来得太突然了，就凭自己“猴子”一般的灵劲儿，怎么会落得如此地步？

“有钱能使鬼推磨，没钱就是推磨驴”，这是侯创国坚信的人生信条。他发誓要挣大钱。于是，侯创国眯起眼睛，开始搜寻身边可以利用的人和机会，他一眼就瞅准了掌管郑州铁路运输大权的潘克明。

的确是身手不凡。侯创国的左右寒暄、阿谀迎奉很快得

到了潘克明的赏识。在潘的眼里，小侯真像猴子一样的机灵，是个“能人”。

“猴子”极会来事。

1988年上半年，潘克明买了10辆凤凰女车。一天，潘在办公室召来侯，闲扯了几句后，便进入正题：“前些天，我帮朋友买自行车，一算帐，赔了2500元钱……”

侯创国心领神会，马上起身：“不急，不急，我那儿有钱。”片刻功夫，他便从办公室拿来了2500元钱交到潘手里。

为了讨得潘的欢心，侯创国把自己承包的服务公司变成了潘的“小金库”，一切财务支出，潘都可以随意插手；一些不好走的帐，也都可以在这个“小金库”中落户入帐。

1988年下半年，潘克明曾通过吕振中为其好友联系了一台24万元的豪华型皇冠车。

钱从哪出呢？

潘克明首先想到了他的“猴子”。他让侯向萧山驻南阳物资站“借”款14万元，付给了吕；然后，潘给侯批了一列发往萧山物资局的加价煤——潘克明竟用这加价部分，在侯的公司帐簿上注销了这笔借款！而那另外的10万元，潘也是如法炮制，批车皮给吕，让吕从所“赚”的煤钱中，去自己抵销。

潘克明还授意侯从服务公司转给局招待所12万元，之后，他就从这笔钱中以“招待费”名义挥霍了近9000多元……

有了侯创国的这份“孝敬”，潘克明自然不会亏待他了。

日后经办案人员查证，仅1988年7月至1989年4月，侯创国就通过潘克明，先后搞到30列计划外车皮，从长治、晋城、安阳等地向江浙、福建等地发运煤炭。他们规定每运一吨煤加价10—30元不等。这里，我们不妨做一个粗略的估算：如果每列火车按50节车皮，每节车皮以装50吨煤计算，那么，

他们就可发运1500多车皮、近75000余吨煤；如果再按每吨平均加价15元计算，仅加价费一项，这个精明的“猴子”就垂手可获利100多万元！

贪无止境，私欲难填。

要赚取更多的钱物，就要创造更多的机遇，就要利用权力支撑起的保护伞。因此，潘克明、侯创国编织的那张罪恶之网必然要罩向更高层的空间。

五

罗云光，这位铁道部主管运输工作的副部长自然要被罩进这张黑网。

1988年6月的一个晚上，罗云光家里的电话铃响了。

夫人拿起话筒。

“我是郑州潘克明啊，请您找个人明天早上去接252次车，我给副部长捎来了一幅字画。”

“几点呀？”

“正点是六点四十八。”

“哎呀，时间太早，不好去呀……”夫人表示为难。

“您一定要找人去，要找个可靠的人！在软卧车厢门口……”

那头，潘克明有点发急了。

这头，夫人心中也悟到了点儿意思。

列车正点到达了。这卷字画由家人安然无恙地带到罗府。

夫人细心打开画卷，才将一半，便从里面掉出一叠人民币和一枚闪闪发光的金戒指。夫人撇开字画，点数着这一叠人民币，1000元整！

晚上，罗云光回到家中，望着这1000元人民币和那枚金戒指，他心里七上八下的，真拿不定主意啊！退？还是不退？退回去恐怕人家也不会收的……罗云光不由得长叹了一口气。

夫妇俩坐在沙发上，在昏暗的灯光里相视着，夫人禁不住又提到了前一次潘克明送来的1000元钱。

那是一个星期日。

下午，潘克明急匆匆地来到罗云光家。

“你不认识我吧，我是郑州局的潘克明。”潘克明一见夫人便寒暄起来。

夫人也很客气，“你就是潘局长喽，知道，知道，我接过你打来的电话呢”。说着，准备款待客人。

“别客气啦，我马上就走。”潘克明谢茶免烟，忙着从衣袋里掏出一个装着1000元现金的大信封，放在茶几上，直陈来意：

“要过年了，你们也很紧，这是我的一点心意……”

夫人正欲推辞，潘克明将大信封朝她面前一推，巧言相劝：“收下吧，我不是要找你们办什么事情，这是我们省发给你们的奖金。”

说罢，起身告辞。

案发后，提及这1000元钱，罗云光总要懊悔一阵——

就在收下这笔钱不久，罗云光出差去郑州，他带上了这1000元钱。晚上，当潘克明到招待所来看他时，他把钱拿了出来，表示要退回给潘。

潘克明哪里肯依！一个要退，一个不允；俩人展开了“拉锯战”。

恰逢此时，郑州铁路局的另一位领导也来看望罗云光。

罗当即把钱又收了起来……

“唉，要是那一刻没有别的来客，我肯定就……”

这也是一种侥幸。想逃脱恶魔的追逐，罗云光相信自己是能够的。

但他终于没有逃脱恶魔的追逐。因为他怀揣私欲。

六

为了从那繁忙的铁路运输线上挤出一列列车皮，为了从国家利益中谋得个人的私利，铁道部运输局成了潘克明、侯创国行贿送礼的一个重要目标。

这里值得“大书”一笔的是，从1986年7月到1989年春节，侯创国充当潘克明的“特使”，竟先后八次从郑州驱车进京，给运输局及相关人员大送贿礼！

1986年“八·一”节前夕，潘克明召见侯创国。

“最近准备让你去铁道部看几个人。”

“……我可都不认识呀！”

“这好说。”潘克明拿起笔，就给侯开列了一个十几人的名单，上面注明了职务、住址、联系电话。

两天后，一辆“丰田”客货两用车，装满香烟、小磨香油、易拉罐饮料、青岛啤酒、大红枣、西瓜等物品，直奔京城。

到京城后，他先找到了联系人马鸣山。

马鸣山收下一份厚礼后，便充当起了向导，按图索骥，他们挨家挨户地送，罗云光、徐俊、贾霜、魏国范……

第一次进京送贿礼，侯创国的体验是：人家都没有不要的意思。

第二次，又是潘克明开列的名单，范围更广，运输局的头头脑脑基本都有，还兼顾了其它一些局的头头。